

我參與了輔神四十週年院慶

溫保祿¹

去年（2006）是我晉鐸五十週年的金慶，同時也是我來台傳教的五十個年頭。當年我離開台灣時，有人問我何時會再次回到台灣，我的回答：「差不多是我八十歲（2010年）的時候吧」。

2007年9月時，有人問我何時會到台灣，我答覆：「我沒有任何計畫。」當時沒有想到，居然馬上就要到台灣了。9月6日我收到由台灣輔大神學院而來的 email，說要舉行輔神遷台四十年的院慶，表達歡迎我來參與的意思。我暫時猶豫了一會兒，心想「我怎麼來得及在十天內到台灣呢？」如果我只是為了參加四十週年慶而到台灣，我的長上與道明會的兄弟會說什麼？既然我今年已經度假了，我怎麼能給人說明我又要離開會院？然而在這些短短猶豫後，我決定要試試看。會長用電話給了我需要的許可，我的姊姊與姊夫，肯為我出飛機票的費用，並且有一個旅行社能夠協助我訂位。

所有的人聽了這個計畫，不只沒有反對與批評，相反的，他們很高興我要參與這樣的慶典。為什麼呢？因為他們知道我在這個神學院工作了好多年，是我生命中最長久的一段時間。

¹ 本文作者：溫保祿神父，德籍道明會士，曾在輔神任教信理神學課程，著有《原罪新論》、《病痛者聖事》、《救恩論入門》、《天主恩寵的福音》、《主愛之宴—感恩聖事神學》等神學教科書，現已退休回德國休養。

我是怎麼會來到輔大神學院來工作的？

回想最初我道明會的長上，決定准許我到台灣的傳教區作預備時，他們同時吩咐我，要我先去美國得到講師的學位。雖然當時我不明白這樣的學位對我們在台灣南部傳教工作有什麼價值，但我仍然在美國完成了這個學位。

當我完成了這個學位，我的長上再一次說服我繼續唸神學，攻讀博士學位。我當時仍不明白這為我們傳教工作有何意義？在我固執了幾天後，因著他們的讓步，決定讓我先到台灣學習中文。因此，我 1959 年到了台灣，在新竹華語學院學習國語。然後，在屏東先做了三年的牧靈工作。

那個時候，台灣教會正如整個世界的教會一般，經過了很大的改變。輔仁大學在台灣復校，在台灣成立了好幾個以中國人為主教的新教區。這一切都要求在神學教育有一個新的轉變。以前在台灣，沒有一個教區和修會不把本地的修士們派往外國讀書，尤其是羅馬。被派往羅馬，他們在另一個不同的文化中，不以他們的母語唸神學。然而，在大公會議有關教會傳教活動的文件中，主張將要成為神父的修士，應該在他們的本國中受基本的神學教育。因為大公會議特別提倡地方教會的重要，又因為也強調教會應該跟她周圍的文化和社會交談。所以，當時的人及教會深切體驗到，台灣需要一個具有高度神學反省及教育的場所。

當時，耶穌會的神父們打算把他們在上海建立的神學院，遷移到菲律賓碧瑤，等待時機成熟後再回到中國文化界。這就是在 1967 年所實行的計畫。

終於，他們的計畫在 1967 年成功了。但是，從 1968 年開始，要把神學院開放給非耶穌會的修士，包含修女與教友，並

且要以中文教學。因為我已經在台南的碧岳神哲學院用中文教過神學三年；又因為耶穌會得知，我們道明會在輔大的附近要建立一個會院。所以，我從1968年起便在輔大神學院教書，除了1970到1974年念博士不在台灣，以及在德國休假的時候，我都在輔大神學院任教。我獲得了什麼經驗呢？我對這段生命中最長時期的工作有什麼樣的看法？

當然，有的時候有困難；當然，也有一些失望；當然，或許有時候也犯了一些錯誤。當某些我從上世紀中就認識的朋友問我這個問題，我只是簡要答覆說：「顧及到我的興趣、能力、限度以及弱點，這樣的工作情況，為我是最好的。」正如以上所說，我自己剛開始時不明白這職務的意義有什麼重要性，只是因為長上吩咐我修了這樣的學位。然而，當我在台灣南部做牧靈工作時，我體驗到我們需要對一些看起來簡單卻重要的信仰問題，做更深的反省。比如，應該好好反省中國人怎麼能夠有深切的興趣，認識以色列的歷史，認識在以色列歷史中或是在耶穌的生命中所啓示的真理。本來中國人以他們的倫理價值為榮；那麼，他們怎麼能夠對耶穌這個小小的猶太人的教導有切身的興趣？基督宗教能夠給予以自身文化為榮的中國人提供些什麼？請注意，這些問題如同以前基督徒能不能在墓前上香、祭祖等問題一般，看似只是小小問題，但卻是核心的問題。

如同由於科學技術的衝擊所造成的問題一般，我們必須反省宗教的意義。在當今宗教選擇多元化的世界中，我們必須問：為什麼在我們的信仰中，納匝肋人耶穌佔首位，而不是釋迦牟尼或是穆罕默德。在當前的世界中，必須要問，我們基督徒為何指著耶穌基督說「這就是世界的救主」（若四14）？為了徹底探討這些問題，需要適合的時間、工作與機會，也需要一些教

學、講課的壓力。因為，正如東、西方智慧都有同樣的說法，拉丁文說是 *Docendo discimus*，中文成語則說是「教學相長」。如此，這個在神學院教書的邀請，給了我機會、也給了我壓力，更深刻地要求神學跟上上述提出的問題。當時，那個吩咐我修習得到講師學位的省會長得知我終於開始教神學了，還寫信給我說：如此，你念講師的學位有了意義了。

在神學院做此工作的情況是良好的。神學院有一個藏書豐富的圖書館；有一個好的課程規劃；在信理神學和基本神學上，有一個優秀、夠大的教授團；有一個在基本思想上一致、在方法上不同、卻能彼此補充的教學環境。我沒有太多的教授課程，如此能夠有出國的時間，請學生幫助我寫出在台灣、香港、新加坡能夠使用的課本。以神學院教授團的資格和身分，我也參加了幾乎每年舉辦的神學講習會，藉著講習會，神學院提供給神父、修女、教友一個機會，加深他們對信仰的了解。

因著這些書和文章，有人在香港與大陸認識了我的名字。因此，我被邀請在西安和武漢的神學院教學。我在台灣、大陸與香港所認識的人，都是因為在神學的工作而相識的。假如有人跟我見面的時候說：「我是你的學生」，或是說：「我看過你的書」，我當然非常高興，但是坦白說，我應該加上我有這樣好的學生與讀者，是因為有在神學院寫書工作這樣好的機會。為了這個機會，我必須向耶穌會表示謝意。我能夠給台灣與中國的教會做這樣的服務，是因為在神學院的工作。在此意義並帶點幽默感的前提下，下面的笑話應該不難明白：大部分人認識我，因為我在神學院教書，又因為這個神學院是耶穌會所辦的，所以有時候有人把我當做耶穌會神父，每一次我都會大笑說：「這是我一生最大的污辱」。